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文件

中设协字[2019] 26 号

关于举办“新形势下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务交流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提出，鼓励投资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培育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企业。

2019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提升固定资产投资决策科学化水平，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组织模式，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为配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在相关领域、尤其是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领域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帮助各类相关企业发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委托方多样化需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培育业务人才，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决定举办“新形势下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务交流会”，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会务承办：北京知讯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二、会议内容

1. 工程建设行业政策及形势；
2. 国际工程建设领域全过程管理咨询与工程总承包管理的再认识；
3. 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监理等机构开展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务及对开展此类业务的建议；
4. 项目管理各阶段全过程咨询方主要工作内容与职责；
5. 推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焦点问题；
6. 勘察设计企业承接和执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务的优劣势；

7.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务操作及案例分享；
8. 全过程咨询与工程总承包解析；
9. 怎样构建适用好用的项目管理体系；
 - 9.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管理体系构建重点；
 - 9.2 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体系构建重点。
10. 联合体、分包合同与风险管控；
 - 10.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 10.2 工程总承包项目。
11. 新形势下建设单位对工程产品交付要求。

三、拟邀专家

政府有关部门、行业协会负责我国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发展相关文件起草、政策制定及行业研究的资深专家和领导，以及中石油、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期负责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实操的资深专家。

四、时间、地点

2019年04月24日---04月28日	24日报到	武汉市
2019年05月29日---06月02日	29日报到	西安市

注：具体报到地点会前10天另行通知。

五、会议费用

会议费 3500 元/人（含午餐费、资料费、场地费、文具费等），会议期间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六、联系方式

会务组负责人（交流会有关事宜的咨询）：庞国庆
电 话：010-57712266 13910119919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培训工作部：张琪
电 话：010-88023342

七、会议质量监督电话

电 话：010-88023401

附件 1：“新形势下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务交流会”报名回执。



